

輔仁大學服飾採購與行銷進修學士學位學程

學生選課輔導辦法

113年3月13日112學年度院務會議通過
113年4月25日112學年度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1. 依據「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」第十八條規定，訂立「輔仁大學服飾採購與行銷進修學士學位學程(以下簡稱本學程)學生選課輔導辦法」，以下簡稱本辦法。
2. 本辦法以協助學生「自主學習」作為選課輔導之核心理念，透過教師的協助，使學生學習對自己的選課負責。
3. 「大學入門」授課教師應充分說明課程架構與修業規則，使學生瞭解本學程之課程理念與內容。並於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前完成規劃「選課計畫書」，由學程辦公室彙整送交班導師存查，作為日後排課與學生選課輔導之依據。
4. 本學程導師應再利用「導師時間」，對學生進行選課輔導，內容包括：
 - (1) 說明與解釋本學程課程架構與修業規則。
 - (2) 指導學生規劃「選課計畫書」。
 - (3) 輔導有意轉學、轉系、選讀輔系或雙主修之學生。
 - (4) 指導轉學或轉系學生了解本系之課程架構與修業規則，並協助學生完成學分抵免作業，並完成「選課計畫書」。
 - (5) 利用「導師輔導系統」及「期中預警制度」，瞭解學生修課的狀況和成績，另外對多科目不及格的學生再給予及時加強輔導措施。
 - (6) 主動約談成績不佳的學生，了解原因並輔導學生完成重修或補修相關課程。
 - (7) 協助學生解決其他選課或修課相關問題。
 - (8) 協助學生完成畢業條件及確認畢業學分數。
7. 本辦法經層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